

陆良县板桥镇农村黑臭水体整治成效验收意见

2021年12月16日，按照《中共陆良县委办公室陆良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陆良县农村（城区）黑臭水体治理行动方案〉的通知》（陆办字〔2021〕22号）、《陆良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陆良县农村黑臭水体治理验收方案的通知》（〔2021〕—234）要求，根据《陆良县板桥镇人民政府关于对板桥镇黑臭水体治理进行验收的请示》（陆板政请〔2021〕64号）文件，验收组通过现场实地查看板桥镇西干渠马军堡桃园段、马军坝、王火坝沟、西干渠岳计湾、中村闸塘、刘官堡村黑臭水体治理情况，听取板桥镇人民政府对农村黑臭水治理情况汇报后，查阅相关台账、影像、图片等资料，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整治工作情况

整治总体情况：板桥镇共及7条农村黑臭水体（4条河道、3个坝塘），完成控源截污6个，完成率100%；总清淤长度5830米，完成清淤7330立方米，完成率100%；完成河堤修整7033米，完成率100%；户建“三格”化粪池8个；建设生活污水处理氧化塘2个；拆除违法建筑12个，完成率100%。中村闸塘、刘官堡2条黑臭水体正在加紧治理。

具体情况：1、西干渠马军堡桃园段（全长2963米）完成清淤400立方米，完成率100%；完成河堤修整2963米，完成率100%。

2、马军坝（全长150米）完成清淤500立方米，完成率100%；完成河堤修整150米，完成率100%。

3、王火坝沟（全长 500 米）完成清淤 900 立方米，完成率 100%；完成河堤修整 500 米，完成率 100%；户建“三格”化粪池 7 个。

4、西干渠岳计湾（全长 2963 米）完成控源截污 6 个，完成率 100%；完成清淤 400 立方米，完成率 100%；完成河堤修整 2963 米，完成率 100%；户建“三格”化粪池 1 个；拆除出违章建筑 12 个，完成率 100%。

5、中村闸塘（全长 67 米）完成清淤 3360 米，完成率 100%；完成河堤修整 67 米，完成率 100%；建设生活污水处理氧化塘 1 个。

6、刘官堡村（全长 20 米）完成清淤 870 立方米，完成率 100%；完成河堤修整 20 米，完成率 100%；建设生活污水处理氧化塘 1 个。

7、东干渠（全长 370 米）完成清淤 900 立方米，完成率 100%；完成河堤修整 370 米，完成率 100%。

二、水质情况

现场查看，涉及的六条农村黑臭水体通过整治，水质水体无异味，颜色无异常，无发黑、发黄、发白等现象。

三、公众满意度情况

通过发放《陆良县农村黑臭水体治理效果公众评议表》对农村黑臭水体影响范围内的村民进行治理效果评议，发放评议表 232 份，收回 232 份，通过统计，满意 232 份，评议结果村民满意度达 100%以上。

四、验收意见

1、通过现场发放问卷调查村民满意度达 100%。

2、整治后的水体无异味，颜色无异常，无发黑、发黄、发白等情况。

3、原黑臭水体河（塘、沟渠）无污水直排。

4、通过整治河（塘、沟渠）底部无明显黑臭淤泥，岸边无垃圾；

5、已建立河（塘、沟渠）及沿岸定期清理及保洁机制，落实保洁人员和工作经费。

6、已将农村黑臭水体治理纳入村规民约，吸引当地村民充分参与。

7、验收组一致认为，板桥镇通过整治，基本动态达到消除农村黑臭水体标准。

五、存在的问题

1、河堤绿化整治正在进行中，尚未完工。

2、档案台账不完善。

3、部分在册黑臭水体范围外的水体需进一步整治。

六、下步要求

1、对消除后的农村黑臭水体实施动态管理，防治农村黑臭水体反弹。

2、进一步加强管理，确保沿岸定期清理及保洁机制畅通。

3、强化并有效监督村规民约的执行，让村民提高环保意识，不随地倾倒垃圾。

验收人员签字：柳冲 徐国 保明 牛龙先
张云 王

